

合 同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滑县中医院

签约时间: 2024年 9月29日

乙方(中标单位): 郑州新益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滑县中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滑财购招-2024-22,
采购编号: HJYZG[202408]017号, 招标文件的要求和采购结果, 订立本采购合同, 本合同签订方式: 书面合同。

一、 合同文件组成:

- 1、 合同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 4、 采购招标文件
- 5、 约定其他内容等

上述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 甲乙双方
签订的合同条款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性内容一
致。

二、 合同内容及金额

- 1、 合计具体内容详见附件清单
- 2、 合同金额: 包括软件、硬件的安装调试等一切费用。

金额为陆佰叁拾玖万肆仟陆佰元整（大写），

¥6394600.00（小写），以人民币作为结算单位。

项目名称	规格	数量	金额
滑县中医院医疗设备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套	1	6394600.00

三、 货物质量

软件系统、硬件设备完全符合各项标准及甲方要求方为合格。

四、交货与验收

1、交货验收、安装调试必须在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验收，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并交付甲方使用。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品资料及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项目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甲方对软件

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模块功能、应用培训是否按照规范建设和达到甲方要求进行验收乙方所交付的软件系统、硬件设备不符合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软件系统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甲方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五、付款方式

1、支付方式：软件施工人员到位，硬件设备到位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3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剩余的合同金额。

2、甲方收到发票并通过国家税务部门官方网站检验发票真伪后按付款流程支付合同价款。

3、乙方必须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乙方提供虚假发票，自发现之日起三日内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正规发票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

六、售后服务

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双方约定。

2、乙方通过以下方式为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支持及服务：

2.1、电话响应：电话服务（7*24 小时电话服务，30 分钟内响应）。在保修期内如果通过电话无法解决故障，将在 48 小时内派工程师到现场提供现场的故障诊断、解决等技术服务。

2.2、咨询响应：免费提供热线咨询维护和保修和软件的维护升级服务，技术咨询服务。

2.3、例外情况：人为损坏、环境原因等非自然运转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

2.4、预防性巡检维护：检查、维护采购方设备工作状况，确保设备及系统在符合技术和环境的要求下运行。

2.5、软件质保期为 1 年，硬件质保期为 3 年。

2.6、因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或甲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因素等非乙方原因造成设备损坏由甲方承担责任和费用，乙方提供有偿服务。

2.7、质保期满后，乙方提供有偿维护保养服务。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须向乙方交纳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甲方须每日以欠款总额 0.01% 的标准向乙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1%。

合同专用章

1%。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须每日以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0.01%的标准向甲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1%，逾期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4、乙方所交付货物的型号、规格、数量和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5、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要求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

八、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2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九、争议及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1. 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乙方：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日期：2024.9.29

日期：2024.1.29

